

《成唯識論》解讀（卷七。十七）

——等無間緣(二)

第七轉識三界九地亦容互作等無間緣，隨第八識生處繫故。有漏、無漏容互相生，十地位中得相引故。善與無記相望亦然。於無記中染與不染亦相開導，生空智果前後位中得相引故。此欲、色界有漏得與無漏相生，非無色界，地上菩薩不生彼故。

第七識隨著第八識所生處而繫屬於該處，故此識跟第八識同樣能於三界九地，無論向上地生，往下地生，或同地生，作為無間同類後識的等無間緣。修行者入初地時，此識從有漏引生無漏，故有漏可作無漏的等無間緣。出觀時，無漏此識引生有漏，故無漏亦可作有漏的等無間緣。菩薩於十地中，第七識皆得有漏與無漏互相引生，互作等無間緣。

在德性方面，有漏第七識為無記性，無漏則為善性，有漏與無漏既得相引，故善與無記第七識亦得相引，互作等無間緣。於無記第七識的階位中，有染與不染兩種情況，有染者即具人執與法執的階位，不染者即唯有法執，例如起生空智時。有染第七識可引生不染第七識；出觀時，不染第七識亦可引有染第七識，故染與不染能互相開導。

前面提到，此識於十地中，有漏與無漏可互相引生，然而，唯於欲界與色界，非於無色界，因為地上菩薩不生於無色界。（按：無色界無所依身，不能作利他行，故菩薩不生於無色界。而不生於無色界，表示其第八識不會繫屬於此界。第七識隨著第八識所生所繫，故無色界沒有菩薩之無漏第七識，因此，此識之有漏與無漏相生唯於欲、色界。這裏所說唯於欲、色界，指的是該修行者所生所繫為欲、色界。然而，於欲界亦能起無色界有頂天之非想定，本論卷七亦已提到，初修滅盡定必依有頂，而初起此定唯在人中。¹滅盡定中不起染污第七識，而第七識恆時生起，此為無漏第七識。而這滅盡定需以有頂天的第六識作加行才能生起，第七識為第六識的所依根，故這無漏第七識亦可通無色界。²）

（按：至於二乘，由於二乘唯信有六識，故以上所說第八、第七識作等無間緣的情況，未有提及二乘。唯有提及二乘迴趣大菩提者，但此等修行者已非二乘。）

¹ 大 31.37c。

² 參考《述記》，大 43.499c。

第六轉識三界九地、有漏無漏、善不善等，各容互作等無間緣，潤生位等更相引故。初起無漏唯色界後，決擇分善唯色界故。

第六識於三界九地，無論往上地，往下地，或同地生，皆可作其後無間第六識的等無間緣。於一期生命死時，第六識間斷，而於潤生位，即煩惱潤業而再受生時，前期生命的最末第六識仍導引下期生命的最初的第六識現起，故成等無間緣。有漏與無漏第六識亦能互作等無間緣。（按：例如初見道，有漏第六識引無漏第六識現起；其後出觀時，無漏亦引有漏第六識。）善、不善、無記之第六識亦能相互開導，互作等無間緣。

按《顯揚論》說，無漏第六識初起唯於色界。原因是唯色界能引發第六意識決擇分善。³（按：決擇分善指加行位的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法。修行者於此位中以加行智決擇力伏諸煩惱，起此四善根，於此位最末之世第一法雙印能取、所取空，無間必入見道，這即是第六識初起無漏。而此決擇分善需依色界第四禪方得成滿，故第六識初起無漏唯於色界。本論卷九將再有解釋。⁴）

眼、耳、身識二界二地，鼻、舌兩識一界一地，自類互作等無間緣。善等相望應知亦爾。

前五識之中，眼、耳、身三種識於二界二地，即欲界及色界初禪，自類互作等無間緣。例如欲界最末眼識可作生於色界時最初眼識之等無間緣，反之亦然。鼻、舌兩識則唯於一界一地，即欲界作自類識的等無間緣。善、不善、無記之眼識，得互作等無間緣。其餘四識亦然。

有義五識有漏、無漏自類互作等無間緣，未成佛時容互起故。有義無漏有漏後起，非無漏後容起有漏，無漏五識非佛無故，彼五色根定有漏故，是異熟識相分攝故。有漏不共，必俱同境，根發無漏識，理不相應故，此二於境明昧異故。

有論師認為，有漏與無漏之前五識能互作自類等無間緣。例如有漏眼識導引無漏眼識，反之亦然。其理由是，在未成佛時，有漏與無漏五識能互相引起。（按：無漏五識即成所作智。此師認為菩薩入地後，初得成所作智，此即為有漏引無漏；出觀時則是無漏引有漏。⁵）另有第二師認為，無漏五識可於有漏五識之後生起；但無漏五識之後卻不能起有漏五識，理由是無漏五識非佛無有。（按：當成佛時，

³ 參考《述記》，大 43.499c-500a。

⁴ 大 31.49c。

⁵ 參考《述記》，大 43.500a。

有漏五識引無漏五識，故有漏可作無漏之等無間緣。但無漏五識唯佛所有，而佛必不起有漏，故無漏不引有漏五識。)為何說無漏五識唯佛所有？因為在成佛前，五識需依五色根而起，而五色根是異熟識的相分所攝，異熟識有漏，故五色根，以致所引的五識亦為有漏。故唯於成佛後，異熟識轉為無漏第八識，才能起無漏五識。

為何有漏五根不能起無漏五識？論主指出，「有漏不共」，意思是有漏五根不能作為有漏五識及無漏五識的共所依。(按：第八識是第七識的所依根，而有漏第八識則可作為有漏第七識及無漏第七識的共所依。例如菩薩入滅盡定時仍是有漏第八識，卻可起無漏第七識。)有漏五根只能起有漏五識，不能起無漏五識，因為以色根發起無漏識並不應理。此外，論主又指出「必俱同境」，意思是五色根必各與同類識俱起，俱緣同境。(按：例如眼根緣色境起眼識，是在同一剎那，而且，當中的眼根與眼識皆緣同境。)然而，有漏根所緣之境昏昧，以其有障；無漏識緣境明利，以其離障，二者之境有別。因此，若說有漏根發無漏識，二者便非同境，這並不合理。